## 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 议于2022年6月1日上午9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 本次会议已于2022年5月25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 事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云飞召集并主持,应出席董事 9 人,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为张云飞、李保民、宋文胜、谢敏、锁亚强,以通 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卢树敬、郭莉莉、张志军和刘洪川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 理人员和拟任副总经理人选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,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 议案:

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,公司拟聘胡健林先生担任公司 副总经理职务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到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表决结果: 赞同票 9 票: 反对票为 0 票: 弃权票为 0 票。审议通过。 特此公告。

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6月1日

## 附件:以上人员简历:

## 1、副总经理: 胡健林

男,1977年11月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工程师,专科学历。 历任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涂磁车间副主任、磁卡事业部经理、销售公司 总经理。现任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营销部经理。

胡健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为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营销部经理。其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;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;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第 3.2.3 条和第 3.2.4 条规定的情形,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